

## 廣論講義\_般若度\_具般若之功德 02 2022.05.10

四、信等根以慧為主。

如吉祥勇云：

**信等根中慧為主，如餘根中須意識，  
有此為主知德失，亦能善巧斷煩惱。**

文中「信等根」是指信根、精進根、念根、定根、慧根等五根。信與信根同義，其餘也可以類推。

意思是，信等五根也以慧為主，如馬鳴菩薩所說：「信等五根中，以慧根為主，在修信等四根的時候，如果有了慧根的助伴，就能無誤了知修信心等的功德及不信之過失，由此能夠善巧斷除煩惱、增長功德。如同眼等五根，如果有了意識的助伴，就能無誤地辨別對境之差別，進而善巧善惡、取捨等等。」

五、以慧為依能令施等五法清淨。

如云：

**菩薩開慧眼，雖施自身肉，  
如從藥樹取，無別無高下。**

此頌說明智慧能令布施清淨。文中「高下」之「高」是內心高舉的慢心，認為自己了不起；「下」是內心畏縮，認為自己不堪能。大乘登地菩薩將身上的肉施捨給乞者，就像從藥樹上摘取果子、葉子一樣，做到這一點既沒有傲慢，捨身也沒有怯弱等分別，是因為就像睜開眼睛時，清晰地看到色法一樣，智慧現證了真實性的緣故。所以從此布施得到非常清淨。

又云：

**慧見三有獄，勝解度世間，  
持戒非自利，何況為三有。**

此頌說明，智慧能令持戒清淨。文中「三有獄」即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等三界輪迴，因有情眾生都困於此三界輪迴之中，恆時遭受三苦的痛苦，無有一刻的自在，因此，把「三有」比喻為「牢獄」。

又說：「因大乘菩薩以智慧觀見人天增上生等三界，如同火宅、牢獄，完全是苦諦之本質，在發心時也立誓將一切有情從生死中救度出來，離苦得樂。由此二因緣，菩薩持戒是一心為了利他，而不是為了自利解脫，何況三有的圓滿。所以菩薩持戒如此清淨，完全是有智慧的助伴的緣故。」

又云：

**慧者有忍德，怨敵莫能害，  
如調伏象王，堪多業差別。  
唯勤墮苦邊，有慧成大利。**

這是在說，智慧能令安忍及精進清淨。又說：「菩薩具有智慧，能了知修忍之功德和不忍之過失，即使受到怨敵的傷害，也無法動搖他的內心。就像調柔的象王，不論走多遠的路、背負多重的貨物，身心都能承受。同樣的，具慧菩薩能以安忍成就諸多的事業，也是因為智慧的助伴。」

同樣的，智慧能令精進清淨。只有勤奮而沒有智慧，不能以善巧方便來精勤所精進之事，甚至可能導致徒勞無功，墮入身心疲勞等痛苦。相反的，若有智慧助伴而了知所精進之善事，這樣不僅修行有效，而且容易成辦有情諸多的大利益。」

又云：

**諸已趣歧途，集過重罪染，  
惡人豈能成，靜慮妙喜樂？**

這是從反面說明沒有智慧則難以成就靜慮。如果沒有智慧分辨正道與歧途、罪業與善行，也不知道如何防護、如何對治煩惱，由此將趣入種種世間與外道的

歧途，而造集罪業染汙相續。如此身心充滿罪惡的人，又怎麼能成就善妙喜樂而無誤之三摩地？

六、似有相違的功德，由慧能令無違。

吉祥勇云：

**菩薩具王位，根境如天物，  
性不變非理，是慧臣德力。  
慈心純利他，然無貪熏染，  
悲不忍他苦，不憂懈低劣。  
雖喜無散動，捨不棄利他，  
諸德所治品，由慧滅故妙。**

在此偈頌中講到了五對不相違：

第一、王位與不貪欲。這兩者對於世間的凡夫來說完全相違，但是對具慧菩薩而言卻不相違，因為菩薩即便成為統治四大州的轉輪王，享受天宮等各種五欲之天人的妙物，但卻不會因此隨欲而轉地引發煩惱，這是因為具有智慧大臣的力量。

第二、悅意「慈愛」與不貪欲。這兩者對於世間的凡夫來說完全相違，但是對具慧菩薩而言卻不相違，因為菩薩具強烈的慈心，在他的眼裡，雖然一切有情都是可親可愛之悅意之境，但卻由此不會熏染貪欲以及雜念。這是因為具有智慧的大力作用。